

青春随风

孟昕◎著

纷繁复杂的环境下，有一处静谧的江南小镇；
艰难的物质条件中，有一个无忧无虑的孩子。
我们眼中那个充满未知的灰色年代，
在他的眼中又会是怎样的色彩？



非虚构



三辰影库音像出版社

青春随风

孟昕◎著



三辰影库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青春随风 / 孟昕著. — 北京 : 三辰影库电子音像出版社, 2018.3

ISBN 978-7-83000-329-6

I . ①青… II . ①孟…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25328 号

书 名: 青春随风

作 者: 孟 昕

出版发行: 三辰影库音像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媒体村天畅园 2 号楼

出 版 人: 王六一

印 制: 三河市天润建兴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7.375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3000-329-6

定 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

序

宋清海

生命犹如天空繁星，大星小星都有发光的权利，小人物的经历也是生命进程的轨迹，尽管如小草一般，但如无小草，谁给大地穿上春天的新装呢？小说通过一个孩子的眼睛看世界，看亲人，看家乡小镇，看他的小学和初中同学，看三年饥荒，看“文化大革命”，看知青上山下乡……一个平凡的生命去看平凡的世界。

这是个普通的孩子，然而，平凡人的庸常生活是历史的基本轨迹，人民创造历史的观念也许应该这么理解，这个孩子所见的世界就有着不平凡的意义。每一个人的经历都是一部丰富的历史，一个个故事汇成数千年的人类历史。然而，浩如烟海的史书何曾记录一个小民的生活？

小说以第一人称的形式记录一群平凡人的生活。优美抒情的文笔，幽默生动的描写，史诗般的叙事方法，为我们提供了一幅真实感人的生活图景。个人、家庭、心灵、社会，主人公的成长与江南新兴工业小镇的发展紧密相连。独特细腻的孩子的视角，丰富的阅历知识，使小说耐人寻味，引人入胜，同时引发我们对人生、爱情、宇宙、世界的思考。

目 录



第一章	初升的太阳	001
第二章	青青园中葵	053
第三章	风 云	103
第四章	陌上草离离	130
第五章	子 衿	168
第六章	目尽南飞雁	213

序

尾
声

第一章 初升的太阳

生命的历程孕育着希望与神话。人类的苦难与梦想日复一日在心灵中进行创作，并以神话的形式表现出来。古希腊、古埃及、古罗马灿烂的文明，在爱琴海、尼罗河、亚平宁山脉留下不朽的奇迹。人类优秀的儿子荷马、但丁、莎士比亚以旷古的喉音唱出饱经沧桑的歌声。在东方，古老的中国，这片黄色的土地，女娲补天、精卫填海、大禹治水、夸父追日，一代代人憧憬渴望，编织着一个个美丽的神话、动人的传说。如今，古老的神话传说已经逐渐被人遗忘。电脑、基因、克隆，生命不再神秘。宇宙飞船、星球大战，破灭了人们对天堂的最后向往。物质战胜了精神，物欲腐蚀了理想。在这喧嚣的尘世，我，一个最后的行吟诗人，一个穿越时空的流浪者，高举起堂吉诃德的长枪……古老的神话又在我的心灵中编织创作，闪烁出一道道五色迷离的光彩。我被诱惑了，迷乱了，沉醉了，情不自禁提起了笔。

一

混沌初开，我赤身裸体来到这个世界上。我曾努力去寻找我出生时与众不同的迹象，但是没有结果。我出生时既没有现霹雳红光，也没有带通灵宝玉。我曾仔细地追问过母亲，在我出生之前她做过什么祥瑞的梦？母亲认真地想了想，摇摇头说没有。据母亲说，我刚到人世无声无息，

这未免有点令人沮丧。给我接生的那个五十多岁枯瘦如柴的接生婆倒提起我的双脚，在我通红的屁股上狠拍一巴掌。“哇”的一声，我终于哭出声来。一哭就不肯停息，声震屋宇。听到我洪亮的哭声，母亲长松了一口气，疲倦的脸上露出笑容，向接生婆投去感激的目光。

一个小时前，母亲肚腹隆起，静静地躺在床上，预产期已经过去，她还是毫无征兆。此时的我仿佛依恋着母亲温暖的子宫，对外面的世界还有些畏惧，不肯出生，这使母亲感到不安。接生婆已经守候多时，她略显疲惫不耐烦，又到母亲身边检查了一遍，听一听，摸一摸，起身说：“还早。”说完转身收拾了她那永不离身的背箱要走。我的父亲不在家，他是铁路工人，此时还在外上班工作。夜深人静，母亲独自一人，挺着沉重的躯体，对接生婆恳求道：“你别走，孩子要是出来，你不在，半夜三更，我到哪里叫你？”母亲预感到她的小儿子今天晚上一定会出来，今天是个不寻常的日子。接生婆犹疑会儿答应留下来，她在母亲床边的一张单人竹床上铺开母亲为她临时准备的被褥躺下休息。万籁俱静，世界都在期待。终于，一个小时后，子夜的星辰洒下光辉，石破天惊，我出世了。

我出生在古称江南西道的一个小镇上，简陋低矮的土坯房比耶稣降生的马厩好不了多少。一个九岁的女孩走进房间，她是我姐姐，端来一碗红糖煮鸡蛋，恭恭敬敬地递给接生婆。接生婆伸出瘦骨嶙峋的手接过盛着糖水鸡蛋的碗，嘴唇颤抖着，嘟囔一句：“第一百个了。”她吃了一百碗喜蛋。那时，小镇上还没有一所像样的医院，给产妇接生都是一位年纪很大的名曰卫生员的接生婆。人们经常看到她瘦小的身躯挎着小药箱走街串户普度众生。凭着她的热心和经验，我平安地降生了。后来，这位接生婆又帮人世间收留下几个婴儿，据说是八个。在她几十年腥风血雨的生涯，一共为这个世界接生了一百零八个婴儿。这正好与一部中国古典小说中的一百零八条好汉相符。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不过这一百零八个婴儿，除了我有点来历，其他的婴儿只是偶然落入这位接生婆之手，恰巧数字相合，事后证明他们都是平庸之辈，绝无半点天罡地煞之气。那部古典小说写的是中国五百年前大宋王朝的故事。小说中放走妖魔的人叫洪太尉，是宋朝的大官，相当于我们现在的部长级干部。

说起历史上的赵宋王朝，中国老百姓人人都知道精忠报国的岳飞就是被宋朝一个叫秦桧的宰相害死的。据历史学家们说，那个宋朝在中国历史上还是比较宽容的呢。可想而知，中国的历史是多么的严酷。虽然许多人并不因为自己的黄皮肤黑头发自豪，我还是感谢着那位帮我出世的热心老婆婆。老婆婆默默无名，很快遭人遗忘。她亲手接生的那帮忘恩负义的家伙，恐怕没有谁记起她，唯有我至今仍在默默地敬祭悼念着她。

接生婆一记巴掌，将我从困厄中惊醒。我放开喉咙，唱出人生第一支悲歌。我已记不清对这个世界的第一印象如何。不过，据母亲说，我的哭声很悲伤，四蹄翻蹬，似乎已经感受到了这个世界的冷暖炎凉。都说哭泣是婴儿的语言，那么，我的哭声正是为了将来的坎坷生活，为了人生的苦难岁月，而呼喊，而高歌。事实证明，是这样的，我的一生就是由那第一声哭泣定下了人生的音符和调式。如今，我在人生旅途寂寞地走过五十多个春秋。古人云：三十而立，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我而立之年未立，不惑之年还充满幻想，知天命却从不肯向命运低头。我抑塞磊落，曾寄希望于那样一种力量，如半世纪前那重掌一击，将我从困顿中警醒。

我的名字叫孟昕。这是我那只念过小学的父亲取的名字。我的父亲是一个火车司机。在我出生的那个秋日美丽清爽的早晨，父亲开着一列长长的火车风驰电掣赶回家。他跳下机车，身上满带着烟尘、油渍、汗水，大步跨进低矮的家门。他奔到床前，将我捧在手上。父亲的身上散发着一股浓浓的气味，是火焰和男子汉的气味。这股热火火的浓烈的气味，直沁入我肺腑，足足让我窒息了三十秒钟。咧咧嘴，我放声大哭起来。此后过了二十年，命中注定般我顶父亲的职当了名铁路工人，时常满怀豪情一身尘灰油渍，汗水淋漓地重温父亲最初带给我的这股粗犷豪迈的男子汉气味。

当年，那个彪炳千古的清晨，父亲将我托在他那双粗壮的臂弯里，仔细地端详我红扑扑的小脸蛋。小鼻子，小眼睛，厚嘴唇，其貌不扬，一个闹天宫的猴王脱胎。父亲喜滋滋，走出门，走入明亮的晨光里。抬头，望见东方喷薄如火的朝霞，灿烂无比，太阳正冉冉升起。初升的太阳如金盘一样光芒四射，照耀着他工作的铁道工厂，照耀着小镇林次栉比的

烟囱和建筑，照耀着江南这一片广袤的土地。父亲由衷地从心里升起一股喜悦和豪情。他那双开火车握铁锤粗糙的大手翻了三天字典，才找出一个能表达他那天清晨浮现在心头的印象和感觉的字：“昕”。父亲很得意，我也挺满意。后来，我粗识文字，翻过《辞海》，查过《词源》。我捧出那沉甸甸包罗万象的大书，心中带着几分欢欣，几分虔诚地翻开来。“昕，黎明日将出时。《礼记·文王世子》：文子视学，大昕鼓徽所以警众也”。孟昕，初升的太阳，真是响亮非凡的名字，天生我才必有大用。父亲虽然只有小学文化，但在当时却不能小瞧。20世纪50年代，初中生就算是知识分子。随着人们掌握的知识越来越多，文化水平越来越高，如今的知识分子头衔恐怕要大学毕业以上学历才算了。譬如我读了几十年，破了万卷书，只是屁股没有沾大学课堂里的木板凳，就没有混进知识分子队伍。

在一本厚厚的《世界近现代史大事记》上，翻到我出生的那一年，我看到有这么一些记载：

一月，国务院第二十三会议通过《关于公布汉字简化方案的决议》。

二月，苏联共产党召开第二十次代表大会，赫鲁晓夫在“秘密报告”中全盘否定斯大林。

三月二十三日，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成立。

四月，《人民日报》发表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讨论通过的编辑部文章《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必须坚决反对修正主义。

五月二日，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宣布，中国共产党对文艺工作主张百花齐放，对科学工作主张百家争鸣。

六月，波兰发生“波兹南事件”。埃及宣布苏伊士运河国有化。

七月十三日，新华社报道，第一汽车制造厂试制成功中国第一批“解放”牌汽车。

九月，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

十月二十三日，“匈牙利事件”发生。

十一月，毛泽东在八届二中全会宣布，开展整风运动，随后进行反右派斗争。

一九五六年底，全国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

的社会主义改造。

延续千年的中国汉字又有了变革，更多的人认识了它；那个“老大哥”国家一直想对中国指手画脚；巴基斯坦是个不好不坏的邻居；百花齐放后是整风运动，那些天真的知识分子乐极生悲。等一等，这些似乎与我的出生没有什么内在联系。我的出生在这个世界竟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响和征兆，我有点失望。但是我没有放弃追求，孜孜不倦，探幽索隐。功夫不负有心人，正史没有，别传可寻。终于，我了解到了一个秘密。这个秘密在我出生之时降临，几十年天机不露。当我获知这个秘密，一切困惑和忧虑随之而解。这秘密我是从一部不起眼的三十二开本薄书里看到的。这部书虽然标着风行一时的科幻小说名称，但我从书的字里行间看出这正是非常巧妙地描绘了我出生的故事，解答了关于我从哪里来将要到哪里去的问题。世人不具慧眼，何方高人写下这部天书。我以为这是揭示人类原始的秘籍，这是查卜人类未来的《易经》。书中有这样一段叙述：

茫茫宇宙空间，一艘飞船正以光速飞行。太阳系黄道上孤独地运行了亿万年的地球，被一个不速之客造访。这是一艘X星系Y星座星球人驾驶的宇宙飞船。宇宙自约在二百亿年前近乎无限小的瞬间经历了一次大爆炸之后，便开始了伟大而漫长的演化历程，原子的创造、星系的演化、恒星的演化、行星的演化，以及生命的演化。可怜的地球人吵吵嚷嚷浑浑噩噩刚刚从树上爬下来的时候，Y星人已进入高智能演化。他们的飞船历尽艰辛，向星际远行。他们来到太阳这陌生的恒星系，掠过这颗不大不小的恒星的一颗颗行星，发现了地球这颗可爱的蔚蓝色小星球。

飞船绕地球飞行，急速下降，穿过浓稠的大气层，如彗星拖曳长长的明亮的光带飞向一片大陆，降落在一片茫茫的水滩。四下平展展的细沙，前方一道长堤，长长的望不见头。水面在微风抚动下轻轻地跳跃着细密的浪花，粼粼闪烁。浴波而出一轮又圆又大的月亮，正悬在半空洒下皎洁的银光，照得飞船外壳明晃晃，熠熠生辉。Y星人走出飞船，不约而同地仰望宇宙空间。他们看到满天星斗，一轮皓月。宁静的夜空真美。这异星的美丽奇景使Y星人油然而生赞叹之情。这是一颗经过很好

演化，自然条件良好的星球。他们也知道，这颗星球上，生活着一群宇宙中不够文明不够智慧的生物。一阵感叹，一番抒情，Y星人恢复理性，开始修理飞船。他们的飞船在以宇宙黑洞为时间隧道穿越而过时，被强大的射线、塌缩的重力场击伤。一个同伴牺牲了。他们决定将同伴的遗体留在这星球上。物质生命的生生灭灭是自然的法则，他们珍惜生命，不畏惧死亡；崇尚智慧，不留念肉体；心思纯洁，没有尔虞我诈。

无色透明的液体在飞船旁轻轻地淌过去，微微的声响更衬托出四周的寂静。将同伴的遗体轻轻放入水中，随波逐流很快消失在远方。星光闪烁，雾色朦胧。这时，只见远远的一条白浪迅急滚来，水面不再平静，传来隆隆的响声，脚下涌起一朵朵浪花。起风了。Y星人鱼贯走入飞船，仓门关起，飞船徐徐上升，旋转加速，倏忽消逝在夜空。强烈的音爆，这片水面如晴空响了个炸雷。

许多年后，饱经了岁月的风霜、生活的磨难，对人生的迷惘惆怅与日俱增，追本溯源，从这本神秘的小书，我得到启示。地球上的人类没有想到，从遥远的星际而来具有超能的Y星人也没有想到，那时，那刻，宇宙间正进行着一桩前所未有的灵与肉的大飘移、大转换。一个超人的生命的种子撒落在地球的土壤里。

公元一九五六年农历八月十八日，历史上还发生了一件小事，小事微不足道，没有蝴蝶效应。给我接生的接生婆是个有点文化的人，她出门会带着几张报纸，闲时翻阅。我出生数分钟后，洗浴全身，被包裹在襁褓之中。缺少布，接生婆随手拿出一张旧报纸，垫在尿片的夹层中间。我浑浑噩噩全不识字，竟然在那张报纸上溺了一大泡尿。由此，有人指责我对文祖仓颉不尊敬，不由得，我诚惶诚恐了几十年。

二

我的基因，从父亲那里带来，既有遗传，也有变异。我不知道这意味的是什么，是改良还是退化？我的个子一直不高，在学校读书时，全

班同学排队我总是排在最前面。母亲总是对别人说我长得晚，将来会长起来。其实，我一直长到母亲说的将来也没有父亲高。父亲说：南方的大米不养人。

凡是见过我父亲的人都说我父亲一见就是典型的北方汉子。身材魁梧，四方脸膛，严肃坚定，性格耿直。20世纪中叶，战火纷飞，中华大地正经历改朝换代，共产党千军万马如摧枯拉朽从东北一直打到西南。红色铁骑后面是浩浩荡荡的支前民工独轮车队，再后面就是我父亲这些新中国建设者的铁路大军。当年，我父亲独自一人跟随奔涌铁流从遥远的东北来到江南。他血气方刚，过黄河，跨长江，举目茫茫，身旁没有一个亲戚朋友。他不分昼夜，驾驶着火车头，轰轰隆隆，拖拽着长长的车厢，巨龙一般风驰电掣。炉火映红了他的脸膛，敞开胸怀，眺望远方，任着劲风扑面而来。漫长的千里铁道线维系着他的情感和思念。每当乡思涌上心头，便伸手拉响汽笛，笛声回荡在大地上空，长鸣的汽笛呼唤着远方的亲人。两年后，母亲带着我的姐姐和大哥从北方追随父亲也来到江南。从此，父亲死心塌地，在这片新的土地上，开始新生活。几年后，他一连又添了三个儿子。他最小的儿子，也就是本书的主人公呱呱落地时，他正跨入而立之年。

父亲是个性格刚强的人，对我们几个孩子，很少流露出感情。在我的记忆中，他没有带我们看过一场电影，去过一次公园。自从我双脚踏上地面会走路以来，他就再没抱过我一次。我看到别人家的孩子在父亲的带领下到大街上散步。那些孩子爬上自己父亲的脖子，两腿跨着骑马马肩肩（日语说法），高高地由父亲驮着，幸福无比。我没有过这种享受。在我家平房门前的小院里，我只能在父亲饭后喝了点酒心情高兴时蹭到他身边，攀着父亲粗壮的胳膊，弯起脚打个晃晃。有时，父亲不耐烦地脸色一沉，闷闷地哼一声。我赶紧躲开他，畏缩地立在一旁看着他伟岸的身躯。父亲的胳膊比我的大腿还粗，大手那么有力。我见过他拿一根比手指还粗的钢条很随意地拧成一只捅灰的炉钩。只要他轻轻一送，我就能坐上他的肩头。但是，我视那肩头比皇帝的龙椅还神圣。

小时候，我时常站在门槛内百无聊赖地倚着门框，一只脏手指塞在嘴里吮吸着，两条黄鼻涕粘在腮帮子上，目送着父亲高大宽厚的背影

走进炫目的霞光里。父亲去开火车，无论白天黑夜、刮风下雨，只要听到叫班，父亲就立即出发。火车日日夜夜在铁路上奔驰，乘务员随时准备待命出发。单位有专门通知工人上班的叫班员。白天我会看到骑自行车的叫班员急匆匆而来，急匆匆而去。烈日酷暑，数九寒冬，风雨无阻。那辆破自行车除了车铃到处都在响。夜里，宁静的小镇时常回响起叫班员的声音。“张小三，六八〇七，一点五十四开。”“王老四，五二一八，二点零六开。”六八〇七、五二一八是列车编号，叫班员喜欢把〇叫洞，一叫幺，七叫拐。梦乡被打破，四邻被吵醒，大家都是铁路上的已习以为常。夏夜，路旁草地飞舞着流萤，我趴在窗口望着父亲的手电光消失在星空里。寒冷的冬夜，父亲顶风冒雨走出门。窗外北风呼啸，屋里寒气袭人，我使劲往被窝里缩，想着父亲在黑夜里与风雨搏斗，心中说不出的崇敬。每当父亲下夜班回来在家中睡觉，我们在家里走路都轻手轻脚，说话也不能大声。

父亲永远是母亲谈论的主题。听母亲说，父亲一生有过几次危险的经历。父亲那几次危险的经历被母亲当作故事娓娓道来，我听来是那么富有传奇色彩，惊心动魄。母亲的叙述在我的心灵中塑造出一个英雄父亲。谁也不能批评儿子对父亲的崇拜。

有一年夏天，父亲开的那辆火车头在工厂大修，这样的大修每隔一段时间就要进行一次。在我童年的一段日子里，随着我的成长，我的双腿能够自由地跨过门槛，任意地在街道、学校，还有工厂漫游。那是我生命里程的一段宝贵的时光。我从课堂学不到什么知识，无心念书到处闲逛，消磨掉许多似金的光阴。我常到父亲上班的铁路工厂里看工人修火车。火车头推进工厂，炉子里的火熄灭，锅炉里的水放净，轮子拆下来。工厂阔大的厂房是那课堂无法相比的，就是学校开会的大礼堂相比也差远了。高大的火车头从阔阔的大门开进开出。站在大车库里，向穹窿般的屋顶仰望，脖子都酸了。一排排天窗被油烟染黑，透出缕缕阳光，灰雾蒙蒙，暗淡无光。厂房的中间卧着两台正在修理的机车。横七竖八的铁轨上停放着许多大大小小的车轮。许多工人在劳动。机器声轰轰隆隆，震得人透不过气来。铁锤声叮叮当当，电焊的火花放射刺眼的闪光，头顶上天车来往穿梭。我目不暇接，双脚小心翼翼跨过地上一汪汪油污。

巨大的升降机把庞大的火车头顶起来。火车肚子被打开，那些工人爬上爬下，钻进钻出，好似筑巢的蜂，浑身满是烟尘油垢，脸上乌漆抹黑，一双眼睛白多黑少。他们给机车换上各式各样的新零件，再将火车头落下来，装上新轮子。

机车修好后，刷上新漆，整个火车头巍巍峨峨，乌黑发亮。比人还高的铁铸车轮漆成大红色，轮子边缘用白漆画一道圈，红白对比极醒目，漂亮极了。焕然一新的火车头停在工厂内，时刻准备出发，开上铁道线，拉上长长一列车厢驰骋千里大地。

一天，父亲的火车头刚刚修好，停在车库里。他登上机车去做最后的检查。父亲是司机长，是这辆火车的头头。他在机车上上下下看了一遍之后，拿着一支手电筒从还没有封口的膛孔钻进锅炉，想再看看锅炉的内部情况。正当父亲在黑洞洞的锅炉里对工作一丝不苟极端负责地检查时，工厂里给火车头点火的工人来了。他酒气醺醺不知锅炉里还有人，也不呼喊警告，“咣当”一下把入口铁门关起来，随即摇摇摆摆蹒跚而去。

父亲被关在密闭的锅炉内无法出来。黑暗中，他大声呼喊，用手电敲击炉壁。厚厚的一层钢铁阻隔了一切声音。嗓子喊哑了，电筒敲碎了，父亲憋得满头大汗，几乎绝望。事后父亲向母亲讲述这一经历，当然他有些轻描淡写，但是母亲听得惊恐万分。她知道，机车很快就要上水点火，父亲如果出不去，就会被水淹死，然后高温下沸腾的水汽把他煮成泡沫。当这一切已成故事，她向我们复述时，还心有余悸，叹道：真险啊！

父亲当然没有英勇就义。我知道，父亲必将逢凶化吉。我看过《西游记》里神通广大的孙悟空的故事。孙悟空被西天路上的妖魔魔瓶罩住，魔瓶法力无边，凡是装进去的人，一会儿就化成脓水。据说孙悟空在魔瓶里也险些玩完，屁股上的老茧都软了。他急中生智，用脑后的毫毛变把金刚钻，把魔瓶钻了个洞。魔瓶漏了气，失去了魔法，孙悟空就跑了出来。父亲没有会变金刚钻的毫毛。他后来在情急中忽然想起机车锅炉底部有一个小排水孔，是在上水前最后才堵上的。他飞快向那里爬去，看见了一束微细的亮光。感谢上苍，这只排水孔还没有被堵上，希望的光从那里射进来。父亲庆幸着，扑过去。小孔只有拳头大，父亲筋疲力尽，将手从小孔伸出去摇动着，直到被人发现。

父亲得救了。事后，那位不负责任的点火工人对父亲说：“司机长，你命不该绝。如果我不闹肚子，急于上厕所，那只排水孔早就堵上了。”言下之意，父亲得救还应归功于他的闹肚子。

点火工人为什么会闹肚子？据说是前一天晚上吃了一只冷肉粽。那只肉粽从初五放到二十都变味了。他为什么吃这变味的肉粽呢？原来他与老婆吵架，老婆罢工，拒绝给他做饭。他老婆为什么跟他吵架？是为了某件小事。什么事我也无法刨根问底交代得清楚了。别人夜间曾听到他家传出争吵声，第二天问点火工人时，他显出极羞涩的神情。这使我想起了大人们曾说过：夫妻夜里吵嘴，旁人不宜去劝架。那时我不明白，现在细想一想，很有点暧昧的味道。

一连串的偶然事件救了父亲的命。不过，据我看来，这一连串的事情看似偶然，其实是必然。那一年，父亲正值盛年，他的日子红红火火，他的家庭儿女成群，他的小儿子嗷嗷待哺。不要看他一脸脏兮兮，拖着两条黄鼻涕，正是从他那双深深的总是凝视着什么，半是忧郁半是思索的眼睛看出了与众不同，将来是个出类拔萃的人物。

父亲对我们是很严厉的。记得有一次，还是我读小学时，我在外玩耍把一只新买的文具盒丢了。回到家中，我吞吞吐吐告诉了母亲。我不得不这样，因为我必须赶紧得到新的文具盒，不然上课没有使用的。母亲问我怎么丢的，态度很严肃。我一急，就想推卸一些责任，说是在教室不见的。母亲说放在教室怎么会不见呢，一定是哪位同学拿去了，问我有没有告诉老师。我说没有。母亲说应该告诉老师，这个问题很严重，班上发生这种事情，并说她明天将要亲自到学校去告诉老师。我一听就慌了，结结巴巴改口说不是在教室丢的，是在操场上丢的。母亲大为生气，责骂我为什么要撒谎，拿起扫帚在我屁股上抽了几下，丢下扫帚还余怒未息，威胁说：等你爸回来，让他教训你。

这里我奉劝诸位心地尚存忠良的读者，倘没堕落到撒谎娴熟老道就不要撒谎，否则得不偿失。这并不是撒谎会使鼻子长长，而是要警惕母亲的笞帚疙瘩和父亲的巴掌。母亲这一关好过，那几扫帚真如掸灰拂尘，父亲那一关就难了。父亲很少动手打我们。但是，我们畏惧父亲远甚于母亲。

父亲上班还没有回来。我晚饭都没心思吃，预感到风暴要来，慌慌张张爬上床，这是我的方舟。我用被子蒙住头，任外面洪水滔天，期望一夜过去，第二天会雨过天晴。可是第二天一觉醒来，我从被窝里探出头看到的不是橄榄枝，而是父亲扬起的巴掌。

小哥不声不响地从床上爬起来，用飞快的速度穿好衣服，离开床躲离到我远远的地方去，唯恐城门失火殃及池鱼。我吓得赖在床上不肯起来。

父亲走过来，面带怒容。我不由得战战兢兢爬起来。父亲问：“你撒谎了？”

我还有点不识时务，小声嘟囔：“是别人拿走的。”

“你不老实。”父亲喝道，手扬起来。我本能地一缩脖子，后脑勺挨了一巴掌。

我哭起来。母亲在一边对父亲说：“别打孩子头。”父亲那一巴掌并不重，如果父亲使足了劲扇一巴掌，那我准得脑震荡。

父亲的大手又高高举起来，决心挥泪斩马谡。他认为撒谎是原则问题，原则问题是一定要坚持的。他又狠揍我几巴掌。这几巴掌揍在屁股上，因为没有脑震荡之虞，加了几分力。我的屁股立刻火辣辣地痛起来，我深刻感受到原则的威力。父亲这几巴掌虽然打在我屁股上，但我大脑的震荡一直持续了几十年。父亲话不多，一向不善言谈。从父亲凝重的神情，以及刚才落在我屁股上巴掌的分量，我已深刻明了他要向我表达的全部含义。有如枰锤掷儿，我需折节从学。这时，我哭起来，流下悔恨的泪。母亲过来，阻止了父亲继续挥动他的巴掌。母亲又数落了我一通，她将父亲的行为进行了一番语言的诠释，像所有善良的母亲一样唠唠叨叨规劝我。我抽抽搭搭哽噎着，独自领会着父亲母亲的教诲。

门外有人叫我的名字，是班上的同学。那时，我刚刚被选为班长，掌管着班上的钥匙。因为我一直没有去学校开门，上课时间快到了，同学们进不了教室，就找到家里来了。男男女女来了一大帮。我不知道一把小小钥匙为何这般兴师动众，偏又在这种时候。见到同学我大窘起来，竭力想保持一种体面的姿态。无奈此时的我穿着短裤，光着脚丫，蓬头垢面，泪迹斑斑地坐在床上。我想，同学们一定要讥笑我了，我这班长真是威信扫地了。但是，这并未影响到我的名誉。在今后漫长的人生道

路上，我牢记父亲母亲的教诲，努力以正直诚实去赢得和保持我的名誉。

父亲对铁路有着极深的感情。用父亲那个时代的话来说，就是他生活战斗过的地方，最难忘峥嵘岁月稠。我家现在还保存有一张父亲和他机车班全体人员站在机车旁的合影相片。那是一次抗洪抢险庆功会后报社记者来照的。

那一年夏天，雨下个不停，大水把龙王庙都冲倒了。父亲在狂风暴雨滔滔洪水中驾驶机车一趟又一趟运送救灾物资抢救灾民，三过家门而不入。他英勇无畏的牺牲精神得到表彰。相片上一共有十三人，前面蹲着五人，有两人捧着镜框镶的奖状，他们是机车班的年轻人，父亲手下的伙计。父亲站第二排，穿着短汗衫，脸上棱角分明。身后，火车头威武雄壮，通体黑色，机车型号是——一九四二。父亲晚年，千方百计把他的几个子女招进铁路，有心让他的儿子继承他的事业，当个火车司机，驾驶着火车奔驰在千里铁道线上。我记得过去看过一部纪录片电影：一条新建的铁路胜利通车，火车开进偏僻的山乡苗寨，那些住小木楼，骑小毛驴的乡亲载歌载舞，给火车披红挂彩。如今，父亲的时代已经过去，火车司机已不是人们羡慕的职业。父亲感到失望的是他最厚爱的小儿子竟然很长时间委曲在一所学校里，瑟瑟缩缩当着一名修理工人，一天到晚同破铜烂铁打交道。不过，他没有自惭形秽，他理解为天降大任于斯人，必先劳其筋骨苦其心智。